

股票代码：600795 股票简称：国电电力 编号：临 2007-022
转债代码：100795 转债简称：国电转债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国电转债”摘牌公告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03 年 7 月 18 日发行了 2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（简称“国电转债”，代码 100795），票面金额 100 元。期限为 5 年，自 2003 年 7 月 18 日（发行首日）起，至 2008 年 7 月 17 日（到期日）止。

2004 年 1 月 18 日，国电转债进入转股期，目前转股价格为 6.59 元/股。根据公司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赎回条款规定“在转股期内，国电电力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的收盘价不低于转股价格的 130%时，国电电力有权在第二个计息年度的后六个月按面值的 102%、第三个计息年度按面值的 103%、第四个计息年度按面值的 104%、第五个计息年度按面值的 105%（以上均已含息）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债券。公司可每年按约定条件可以行使一次赎回权。公司在首次赎回条件满足后不行使赎回权的，当年不再行使赎回权”。公司股票在 2007 年 1 月 26 日至 3 月 16 日的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，股票收盘价均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%，即 8.57 元，首次满足赎回国电转债的条件。因此，根据上述约定和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行使国电转债赎回权，将截至赎回登记日（2007 年 4 月 20 日）收市后尚未转股的国电转债全部赎回，并已于 2007 年 3 月 20 日、3 月 22 日、3 月 23 日、4 月 19 日四次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互联网网站上刊登《国电电力发展股

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公告》。

截至 2007 年 4 月 20 日已有 1,998,625,000 元国电转债转换为本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，未转股的债券余额为 1,375,000 元。2007 年 4 月 23 日，公司已对未转股的国电转债按每张 104 元（含当期利息，且当期利息含税，扣税后实际赎回价格为 103.68 元/张）的价格全部进行赎回。从 2007 年 4 月 23 日起国电转债已停止交易和转股。

本公司的“国电转债”（证券代码：100795）、“国电转股”（证券代码：181795）将于 2007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四日